

证券代码：600110

证券简称：诺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1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完成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事宜，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天国富”）作为该次发行的保荐机构，保荐代表人为：常江、于越冬，持续督导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但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，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延长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。

2021 年 7 月 21 日，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有关议案。公司继续聘请中天国富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，常江、叶安红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。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发行完毕后，由常江、叶安红履行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，履行保荐职责。持续督导的期间为自 2022 年 3 月 4 日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告之日起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常江、叶安红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11 日

附件：常江、叶安红简历

常江：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，保荐代表人，曾作为项目负责人或核心成员参与中国盐业改制及 IPO、重庆钢铁重大资产重组、创维数字借壳上市、浩宁达重大资产重组、茂业物流重大资产重组、京新药业重大资产重组、卓郎智能借壳上市、维科技术重大资产重组、派思股份非公开发行、诺德股份非公开发行、中嘉博创非公开发行、拓斯达可转换公司债券、铭普光磁 IPO、龙版传媒 IPO、拓新药业 IPO 等项目。

叶安红：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副董事，保荐代表人，曾作为项目负责人或核心成员参与广博股份重组项目、物产中大重组项目、国农科技重大资产重组、龙版传媒 IPO 等项目，具有丰富的投行工作经验。